

证券代码：300718

证券简称：长盛轴承

公告编号：2020-038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并于2020年8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孙志华先生、陆晓林先生、褚晨剑先生、曹寅超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陈树大先生、程颖女士、马正良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任职资格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认为该等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条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于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要求。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董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4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分别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原董事仍应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前述各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8日

附件：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孙志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MBA 结业，高级工程师。1989 年 9 月至 1995 年 5 月任嘉善无油轴承厂长、1995 年 5 月至 2000 年 8 月任嘉善无油轴承董事长、2000 年 8 月至 2003 年 10 月任双飞轴承董事长，2001 年 5 月至 2004 年 11 月任嘉善长盛副董事长、2004 年 11 月至 2005 年 11 月任嘉善长盛副董事长兼总经理、2005 年 11 月至 2013 年 4 月任长盛有限、长盛轴承董事长兼总经理，2013 年至 2016 年任公司董事长，兼任全国滑动轴承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自润滑轴承分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2013 年至今任长盛技术董事长、长盛塑料执行董事、合盛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百盛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2019 至今任浙江长盛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 年 2 月至现在安徽长盛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全国内燃机委员会轴瓦分会理事、嘉兴市工商联委员会委员、嘉善县政协委员、嘉善县工商联副会长。

孙志华先生现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80190000 股，通过嘉善合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持有公司股份 281850 股，通过嘉善百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持有公司股份 39694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84441250 股，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时是公司主要股东孙薇卿的父亲，是行为一致人，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孙志华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

陆晓林：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96 年 8 月至 2000 年 12 月任嘉善长盛贸易部副部长、2002 年 3 月至 2004 年 10 月任嘉善长盛外贸部部长、2004 年 11 月至 2013 年 4 月任长盛有限、长盛轴承董事兼副总经理。2013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4 月至今全国滑动轴承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自润滑轴承分技术委员会

副主任委员、长盛技术董事，2020年2月起任安徽长盛董事，2020年6月起兼全国滑动轴承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

陆晓林先生现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8910000 股，与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陆晓林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

褚晨剑：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出生，2008年毕业于同济大学汽车学院，本科学历；2008年6月-2009年12月大众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技术部助理，2009年12月-2010年8月克莱斯勒（中国）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经销发展与管理主管，2010年8月-2018年12月北京梅赛德斯-奔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区域经理，2019年1月至今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总监，2019年8月9日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2月起任安徽长盛董事。

褚晨剑先生现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孙志华女婿，为公司主要股东孙薇卿配偶。除此以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褚晨剑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

曹寅超：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95年11月至1997年2月任嘉善长盛车间副主任、1997年2月至2004年10月任嘉善长盛制造部副部长、部长、2004年11月至2008年4月任嘉善长盛、长盛有限副总经理、2008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兼任长盛技术监事、吉林长盛董事。

曹寅超先生现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5940000 股，与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曹寅超先生不属于最高人

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树大：男，196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教授。曾任嘉兴学院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副院长，现任嘉兴学院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教授；兼任浙江省应急管理厅专家库专家、嘉兴市应急管理局专家库专家；2011年-2016年曾任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3月至今兼任浙江亚迪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树大先生现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0 股，与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树大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

程 颖：女，197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会计学院财务管理系副主任，浙江大洋世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程颖女士现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0 股，与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程颖女士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

马正良：男，1965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一级律师。1986 年 9 月至 1992 年 8 月，任嘉兴市律师事务所律师。1992 年 9 月至 1994 年 4 月，任嘉兴东港律师事务所负责人。1994 年 5 月至 1996 年 12 月，任浙江靖远律师事务所律师。1996 年 12 月至今，任浙江国傲律师事务所主任。1996 年 10 月被司法部、中国证监会授予律师从事证券法律业务资格证书。2011 年 9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浙江双飞无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6 月至今任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马正良先生现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0 股，与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马正良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